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8-048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 PPP 项目 社会资本采购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中标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 PPP 项目社会资本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中标公示公司与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组成的投标联合体为该项目的预中标供应商。

近日，公司收到采购单位台州市椒江区教育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作为牵头单位与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 PPP 项目社会资本采购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 1、项目名称：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台州学校 PPP 项目社会资本采购项目
- 2、中标联合体：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 3、项目投资总额：总估算约 4.8 亿元（最终以竣工结算审计结果为准）。
- 4、建设内容：本工程由七栋建筑组成，其中 1# 楼为小学教学组团，2# 楼为图书馆，3# 楼为初中教学组团，4# 楼为食堂及多功能厅，5# 楼为体育馆，6# 楼为学生宿舍楼，7# 楼为教师宿舍楼，各栋楼均为多层建筑，总建筑面积 85449.09 m²。
- 5、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包括建设期和运营期两个阶段，其中：建设

期为 18 个月，自 PPP 合同的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签发竣工证书之日）止。运营期 18 年，建设期结束次日，运营期开始。

6、回报机制：本项目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采购单位台州市椒江区教育局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指导全区教育改革和发展，负责全区各级各类教育的宏观管理，重点对区直属学校的教育管理，依法主管全区教师工作。依法提出教育事业经费和基本建设投资的安排意见，加强对区直属学校的经费使用和教育收费管理及财务监督。检查、指导学校教育经费预算和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

本公司与台州市椒江区教育局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本公司与其未发生类似业务。

三、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住所：浙江省台州市市府大道 29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学形

注册资本：33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市政建设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房屋防水工程、房屋加固工程、园林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交通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楼系统集成安装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涂料的销售；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批文）；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

公司与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名称：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万象城 2 幢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杨东伟

注册资本：140114.61318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环境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及运行管理服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企业资产重组、并购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环保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工设备、非标设备、机电产品、通信设备、建筑材料、节能设备、金属材料的销售。

公司与物产中大公用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是公司继杭州奥体中心主体育馆、游泳馆和综合训练馆 PPP 项目之后承接的又一里程碑式的突破，也是公司首次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中标 PPP 项目。公司凭借绿色建筑体系在学校项目的优秀实施经验以及项目投融资一体化能力，着力打造有特色、全省领先、全国知名的示范性、实验性的教育民生工程。

2、该项目位于台州新府城、椒江区一江两岸开发的核心区域，是椒江区人民政府与华东师范大学合作办学的九年一贯制公益性学校，为椒江区实施的第一个教育领域的公共服务设施 PPP 项目，突出了椒江区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将加快台州市教育现代化建设进程。公司通过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有助于公司积累教育领域 PPP 模式发展经验，打造标杆项目，为在全国更多地区承接教育领域 PPP 项目打下坚实基础。

3、本 PPP 项目已成功入选财政部 PPP 项目管理库，是国家鼓励实施的 PPP 项目，本项目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较好的影响。

4、本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该项目采购方正式签订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及项目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合同及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0日